

# 引導孩子的心

「引導孩子的情感，就是幫助他們使自己喜歡的事物，能夠和他們的益處互相吻合。」以下是一系列關於家庭的文章新的一份。

2018年3月14日

父母有權利和義務去引導孩子的成長。這是父母把他們帶到世界上的一個當然的結果。我們甚至可以說，孩子是夫妻在天主內的愛情的主要目標。因此，好好地養育子女可以被視

為夫婦這份愛情的延續。父母努力給子女提供他們賴以得到快樂的資源，又幫助他們在本性和超性生命中找到屬於自己的位置。

基督化的父母，可以在每一個孩子身上看到天主對他們自己的信心的憑證。聖施禮華經常說，對父母來說，養育子女就是他們「在世上最好的事業」。這項工作從孩子受孕那一刻就開始，並以引導孩子的情感和感受作為起步點。如果父母真的相愛，視孩子為他們互相付出的結晶的話，他們就會在愛內、和為了愛而養育他。就是說，引導孩子的情感這個責任，主要是屬於父母的，令孩子的情感能夠正常地發展，使他成為一個平靜、安祥的人。

一個人的情感主要是在孩提時形成的。到了青春期後，他會不時經歷到情感的風波。這時候，父母必須幫助他有效地處理這些風波。如果他自小就陶成為一個平靜和穩重的人，他就

會較容易地克服這些困難。再者，情感的穩固，有助各種好習慣在他的意志和理智內生長。情感如果缺乏和諧，神修的生長也會較難。

當然，若要給每一個孩子打造一個情感的好基礎，不可或缺的就是父母本身也要努力改善自己情緒的穩定性。他們應該怎樣做呢？就是藉著改善家庭內的和諧、留意雙方的融洽、和謹慎地在孩子面前表達互相的愛情。可是有時候，我們會傾向於認為情感和感受是屬於家庭教育之外的事，因為這些事都看似是「突發」的、不受控的、和不能改變的。情感甚至被視為是負面的，因為它被罪惡所破壞了，令人更難理智地行事。

## 一個人的性格的根源

這種對情感的消極、甚至是負面的看法存在於許多宗教和道德文化之中。可是，它和天主給厄則克耳先知所說的話有強烈的對比：「我必給他們換上一顆血肉的心，為使他們遵行我的

法令，謹守我的法律」。[1] 有著一顆血肉的、能夠去愛的心，是我們跟隨天主聖意所必需的。不羈的情感不是原於「太多」的愛心，而是出自「病壞」的、需要接受治療的愛心。基督告訴我們：「善人從自己心中的善庫發出善來，惡人從惡庫中發出惡來，因為心裏充滿什麼，口裏就說什麼」。[2] 使人污穢的東西是從人心出來的。[3] 使人變好的東西也是一樣。

我們需要強而有力的情感，因為它給我們的行動帶來刺激動力。我們都傾向於自己所喜愛的東西。引導孩子的情感，就是幫助他們使自己喜歡的事物，能夠和他們的益處互相吻合。高雅地作出充滿感情的行為是人性的一件好事。有什麼愛情會比一個母親對她孩子的愛更加自然的呢？她這份母愛會經常使她愉快地作犧牲！而當一個人遇上他厭惡的、或是令他不快的事時，避開它會是多麼容易！所以當一個人理解到一個壞的行為的「醜

惡」時，他不做這個行為的動機，遠比許多有道理的論據更加強烈。

當然，這個說法並不是要混淆道德和個人的感受。道德生活和我們與天主的關係是不能取決於個人的感覺的。我們的模範是基督。祂是一個成全的人。我們可以在祂身上看到人性的感情如何有助於行事正直。祂曾經見到有人死去而深受感動以至行了奇蹟。我們也見到祂在革責瑪尼園莊內祈禱時所表現出的強烈情緒。我們甚至見到祂眼見聖殿的尊嚴受到破壞而大發義怒。<sup>[4]</sup>如果我們真的喜愛一件事，我們自然會對它有強烈的感覺。乾脆為了完成一件事而做事是很令人不快的。感覺給理智帶來激情，使好事成為令人愉快的事；而理智給感覺帶來亮光、和諧和共融。

## 助長心田的淨化

人的本性是，情慾會助長發自個人意志的行動，而不是使該行動變得模糊或困難。「人在道德上的完美，不僅

在於人為意志所驅使而向善，也靠感性對善的慾望，一如聖詠所說：我的心靈以及我的肉身，向生活的天主踴躍歡欣（詠84:3）」。[5] 所以人不應試圖禁止或限制情慾，猶如它是不良的、需要摒棄的東西。雖然人的原罪破壞了情慾，但是情慾並沒有被完全地摧毀和無從補救。人心內的情感可以受到正確的引導而去尋找真正的美善：就是愛主和愛人。所以，所有有份參與教育孩子的人，特別是父母們，都必須盡己所能去幫助他們在做美善的事時得到歡樂。

引導孩子的情感，首要的是幫助他們去了解自己，好使他們就某一件事而牽起的感受是強弱適中的。這包括幫助他們去克服、去「超越」某一個感受，直至他們看清楚該件事。這種反思有時候可以使人能夠嘗試正面地修改那件事。可是有一些事是不能修改的，例如一個親人的逝去或重病。這時就要教導孩子去接受事件為出於慈愛的天父的手中。另外一個例子是，

當孩子因為一件事而產生忿怒、畏懼、或是對某人或某事的不悅之後，孩子的父親或母親可以和他談一談，幫助他盡己所能去明白那個反應的背後原因，好使他能克服它。這樣，孩子就會更深入地了解自己，從而更有效地管理自己的情緒。

教育孩子的人也可以幫助孩子在自己和他人身上認出個別的感情或情緒。他們可以利用閱讀或電影中的故事去教孩子們在表達自己的各種情緒時要有節制。故事常常會引導人的情感往某一個方向，使人習慣於以某一個角度來看一件事物。按著孩子的不同年齡（年齡越小，影響會越大），一個歷險的、或是懸疑的、或是浪漫的故事，會幫助他們適當地強化某一種反應，諸如對不公義的厭惡、對殘疾者的憐憫、對捨己為人的行為的欽羨、和對美好的事的愛慕。這樣也會使孩子們更加喜愛這些情感，視它為美善和高貴的事的來源。

欣賞良好的故事，配以優良的引導，可以漸漸地培育一個人的美感和選擇優質故事的能力。它會增強人的洞悉和批判力，有效地避免風氣的惰落。有一些地方，特別是在被稱為「第一世界」的國家，正瀰漫著一種「順其自然」的風氣。它經常都會引致禮崩樂壞。任何一個慣性地處於這種環境的人，不論年齡大小，最後都會導致自己的敏銳度被降低，和對事物的情感反應受損。父母們必須教導孩子去抗拒這些不雅的風氣，雖然有時候它不是直接與情慾有關的。

另一方面，必須指出的是，引導人的情感並不等如引導他的性慾。後者只是情感的一部分。當信任的氣氛在家庭內形成後，父母就會較容易地和子女談及人性的愛的偉大和意義。從他們還小時開始，一步一步地給他們提供在這一方面正確的培育所需要的資料。最重要的，是引導他們的情感，和培養他們的各種德行。

## 一個和基督的心相似的心

歸根究柢，引導孩子的情感，不外乎是試圖給他培育一個寬敞的、能夠真正愛主愛人的心。年輕人需要一個「可容天下一切憂患之士；必須仁恕諒解；必須同耶穌一起為人靈作出自我祭獻」<sup>[6]</sup>的心。一個平靜但同時也是要求高的家庭氛圍，可以給複雜的人性情感不自覺地注入信心和穩定。如果孩子察覺到他被無條件地愛著，如果他知道做個好孩子會令父母開心，父母不會因為他偶爾犯錯而失去對他的信任，如果父母幫助他在言行上誠懇和自然地表達自己的情感，他就會在一個慣性地安靜和有序的內心氛圍中長大。正面的感受，例如明達、喜樂和信任會主導他，而任何可以奪去他的平安的事，諸如忿怒、脾氣和嫉妒，都會變成向他人求恕、或寬恕他人和向他們表達友愛的機遇。

年輕人需要有一顆熱愛有真正價值的東西、尤其是熱愛天主的心。<sup>[7]</sup> 除

了愛主和實行祂的聖意之外，就再沒有能夠更好地培育情感的東西了。聖施禮華教導我們，為了獲得這種培育，我們要用「配合七罪宗的、七重的鎖把心鎖好」。<sup>[8]</sup> 每一個人的心都有些必須是唯一屬於天主的情感。如果我們把它交付給其他的人或事，我們就會受到良心的譴責。

人靈若要獲得真正的純潔，就必須抗拒一切會把唯一屬於基督的情感保留給自己或是交付給其他受造物的事。人只有確保自己的愛與慾得到良好的管理才能達成這種純潔。因此，七重鎖的意義不但是在於節制情慾和物慾，也儆醒我們必須抗拒虛榮心、控制自己的想象力、將自己的記憶去蕪存菁、節制食慾、和努力與令我們煩惱的人交友。雖然它看來矛盾，但是當我們「鎖上」自己的心時，我們去愛的自由度會更加大；愛的力度亦不會因此而減弱。

主耶穌神聖的人性，就是我們可以用來煉淨內心的感情的坩鍋。孩子們必須從年幼時就受到教導，去用向父母表達自己情感的方式來接近耶穌和聖母。這樣，孩子們就會按照他們的實際年齡而發現自己的情感有幾偉大，和讓我主進入自己的靈魂。一個完全地保留給天主的心會是一個完整的心，可以整個地交出來。

由此可見，人的心是一個富有人類學意義的徵象。它是一個人的中心點，人各種親密的、崇高的能力都聚於其中，也是各種行為的力量的來源。它是一個原動力，需要得到教育、照顧、節制、和煉淨，好使它的力量能夠方向正確。為了如此地教育它，為了用它的力量去愛和教導他人該怎樣去愛，「就必須在自己生活中根除一切妨礙基督生活在我們之內的障礙。例如：貪圖個人的安逸享受，自私自利的誘惑傾向，自我為中心的習慣作風等等。只有在我們自己身上複製出基督聖訓的活樣板，我們才能把祂的

聖訓傳輸給別人」。[9] 當一個人賴著恩寵去作出個人的奮鬥時，他的靈魂就會蒙上天主性。漸漸地，他的心會變得大量，能夠為了崇高和偉大的理想而作出努力，去實踐天主的聖意。

有時候，墮落了的人性會試圖反擊。但是情感的成熟（它不全是取決於人的年齡大小的）會領導一個人的目光去超越他的情感，去發現這情感的因由和應該怎樣處理它。我們一定可以依靠上主和祂母親的庇蔭。「養成把你可憐的心，交託給甘飴的瑪利亞無玷之心的習慣。這樣，她會濯淨你心中的許多渣滓，並把你的心引向耶穌的至聖至仁之心」[10]。

J.M. Martin, J. Verdia

下載 《引導孩子的心》 ( pdf格式 )

1. 則11:19-20
2. 路6:45
3. 參閱谷7:20-23
4. 參閱谷5:40-43; 14:32; 11:15-17

5. 《天主教教理》, 1770
  6. 聖施禮華, 《基督剛經過》, 158節
  7. 參閱聖施禮華, 《犁痕》, 795  
節
  8. 聖施禮華, 1975年1月7日在華  
倫西亞的聚會。參閱《道路》,  
188節
  9. 聖施禮華, 《基督剛經過》,  
158節
  10. 聖施禮華, 《犁痕》, 830節
-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yin-dao-hai-zi-de-xin/> (2026年2月4日)